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可能進行之須予披露的交易

有關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 2 號及 3 號碼頭特許權協議 之建議修改

特許權協議之修改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08 年 10 月 29 日及 2008 年 11 月 25 日之公告。

誠如 2008 年 11 月 25 日之公告所述，本公司、PCT(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 PPA 於同日簽署特許權協議。

根據特許權協議，考慮到協議內詳列之付款(其中包括兩項定額年度費用及一項浮動年度特許權費用，浮動年度特許權費用乃參考 PCT 於各相關年度之實際收入釐定及受每年最低保證款項限制)後，PPA 同意向 PCT 授予一項特許權以(a)發展、營運及使用現有之 2 號碼頭；及(b)興建、營運及使用 3 號碼頭東面部份。特許權初步為期 30 年，待 PCT 根據特許權協議協定的時間表履行其興建 3 號碼頭東面部份之責任後，可強制將年期延長 5 年。

PCT 一直與 PPA 磋商修改特許權協議之各項條款。PCT 與 PPA 計劃簽訂修改協議，以落實特許權協議條款之相關更改。PCT 與 PPA 各自之董事會均已原則上批准修改協議之重大條款，在下文「修改協議」一節概述。

截至本公告日期，修改協議尚未簽署。PCT 與 PPA 計劃在 PPA 股東批准修改協議及希臘審計法院批准修改協議後簽訂修改協議。其後，修改協議在希臘國會追認後方可生效。

本公司將在以下情況下刊發公告：(a)倘修改協議在簽署前有任何重大條款上的修改；(b)在修改協議簽訂後；及(c)倘修改協議於簽訂後有任何重大條款上的修改。

根據修改協議，(a)直至 3 號碼頭西面部份投入營運且國內生產總值恢復至協定水平，即 2008 年國內生產總值(即 210,443,000,000 歐元)另加 2008 年起至該有關年度止按年複合遞增 2%的水平，否則 PCT 應付的浮動年度特許權費用將不再受每年最低保證款項限制；(b)PCT 將提高 2 號碼頭的操作能力及興建 3 號碼頭西面部份，其總成本預計為 230,0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2,436,000,000 港元)；(c)PCT 將代表 PPA 在 3 號碼頭南面部份興建一個新油碼頭及使其投入營運，PCT 估計其成本約為 28,0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296,000,000 港元)；及(d)PPA 將於 20 年內(另有 2 年寬限期)向 PCT 償付興建新油碼頭的成本，並按歐元銀行同業拆息另加 4% 進行計息。

PCT 根據修改協議應付之總代價預計為 258,0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2,732,000,000 港元)。

董事認為修改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就簽訂修改協議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但低於 25%。根據上市規則第 14 章，修改協議在簽訂生效後將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修改協議簽訂後，將在希臘國會追認後方可生效。由於修改協議未必一定生效，謹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審慎行事。

背景

誠如 2008 年 11 月 25 日之公告所述，本公司、PCT(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 PPA 於同日簽署特許權協議。

根據特許權協議，考慮到協議內詳列之付款(其中包括兩項定額年度費用及一項浮動年度特許權費用，浮動年度特許權費用乃參考 PCT 於各相關年度之實際收入釐定及受每年最低保證款項限制)後，PPA 同意向 PCT 授予特許權以(a)發展、營運及使用現有之 2 號碼頭；及(b)興建、營運及使用 3 號碼頭東面部份。

特許權初步為期 30 年，待 PCT 根據特許權協議協定的時間表履行其興建 3 號碼頭東面部份之責任後，可強制將年期延長 5 年。

修改協議

PCT 一直與 PPA 磋商修改特許權協議之各項條款。PCT 與 PPA 計劃簽訂修改協議，以落實相關更改。PCT 與 PPA 各自之董事會均已原則上批准修改協議之重大條款。內容概述如下。

根據修改協議，PCT 將繼續向 PPA 支付兩項定額年度費用(該部份不會因修改協議而更改)及一項浮動年度特許權費用(將以 PCT 在 2 號碼頭及 3 號碼頭合計的收入(包括 3 號碼頭西面部份興建後由 3 號碼頭西面部份所產生之營業額)進行計算)。然而，根據修改協議，(a)直至 3 號碼頭西面部份投入營運且國內生產總值恢復至協定水平，即 2008 年國內生產總值(即 210,443,000,000 歐元)另加 2008 年起至該有關年度止按年複合遞增 2%的水平，否則 PCT 應付的浮動年度特許權費用將不再受每年最低保證款項限制；(b)PCT 將提高 2 號碼頭的操作能力及興建 3 號碼頭西面部份，其總成本預計為 230,0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2,436,000,000 港元)；(c)PCT 將代表 PPA 在 3 號碼頭南面部份興建一個新油碼頭及使其投入營運，PCT 估計其成本約為 28,0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296,000,000 港元)；及(d)PPA 將於 20 年內(另有 2 年寬限期)向 PCT 償付興建新油碼頭的成本，並按歐元銀行同業拆息另加 4% 進行計息。

PCT 根據修改協議應付之總代價預計為 258,0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2,732,000,000 港元)。

有關(a)興建 3 號碼頭西面部份及提高 2 號碼頭的操作能力；及(b)興建新油碼頭之預期成本乃基於獨立工程及技術顧問進行的估值釐定。

在 PCT 完成興建 3 號碼頭西面部份後，該部份同時受特許權協議(經修改協議修訂)項下 PPA 授予 PCT 的特許權的規範，但新油碼頭不受規範。

根據特許權協議(經修改協議修訂)，PCT 應促使對 PCT 根據待修改之特許權協議而提供以 PPA 為受益人之擔保函之條款作出以下修改：

1. 就 PCT 所提供金額為 61,4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650,000,000 港元)、擔保其履行營運 2 號碼頭及 3 號碼頭東面部份的責任之擔保函而言，條款之修改應使該擔保函於 3 號碼頭西面部份由 PCT 投入營運後亦涵蓋 PCT 就營運 3 號碼頭西面部份的責任；及
2. 就 PCT 所提供金額為 42,0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445,000,000 港元)、擔保其履行興建 3 號碼頭東面部份的責任之擔保函而言，條款之修改應使(a)於 3 號碼頭東面部份竣工後，該擔保函的金額不會減少；(b)於 3 號碼頭東面部份竣工後，該擔保函不會交還 PCT；(c)該擔保函亦須涵蓋 PCT 興建 3 號碼頭西面部份之責任；(d)於 PPA 發出證明 3 號碼頭西面部份竣工之建築驗收證書後，該擔保函之金額將減少 50% 至 21,000,000 歐元(相等於約 222,000,000 港元)，及(e)該擔保函之到期日由 PPA 發出證明 3 號碼頭東面部份竣工之建築驗收證書後 12 個月，延長至 PPA 發出證明 3 號碼頭西面部份竣工之建築驗收證書後 12 個月。

PCT 將進一步提供以 PPA 為受益人之擔保函，作為 PCT 履行興建新油碼頭的責任之擔保。根據希臘法規，PCT 將就興建新油碼頭而提供予 PPA 之擔保函金額將為預算建築成本之 2% 至 4%(如上文所述，PCT 估計該金額約為 28,000,000 歐元(相當於 296,000,000 港元))，該金額將根據特許經營權協議(經修改協議修訂)釐定。然而，PCT 將要求實際興建新油碼頭之公司提供同樣之擔保函(採用背對背條款，即同等條款下之同等金額)。於 PPA 發出證明新油碼頭竣工之建築驗收證書後，該擔保函之金額將減少 50%，且將於 PPA 發出證明新油碼頭竣工之建築驗收證書 12 個月後屆滿，並須交還 PCT。

本公司與 PCT 將以內部資源、外部項目融資及銀行借貸撥付修改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項目之資本開支。

該新油碼頭(包括地下管道及進出道路)將由 PPA 管理，並不包括在特許權之內。PPA 將於 20 年內(另有 2 年寬限期)向 PCT 償付興建新油碼頭的成本，並按歐元銀行同業拆息另加 4% 進行計息。

3 號碼頭西面部份的建築工程預期將於修改協議生效後 3 個月內開始，並將於工程開始後 4 年內完成。3 號碼頭西面部份的機械設備安裝預期將於 3 號碼頭西面部份的建築工程開始後 7 年內完成。

除經修改協議進行的修改外，特許權協議之條款將保持不變，並對訂約各方具有法律約束力。

修改協議將在希臘國會追認後方可生效。

修改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簽署修改協議有助於 PCT 在市況不利及營業額低於原預測水平時，支付合理的特許權費用。

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的建議新興建及發展工程，將進一步改善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之碼頭設施及營運效益，亦將有助鞏固比雷埃夫斯港口作為國際中轉運輸樞紐的地位，提高 PCT 創造收入的能力及令 PCT 作為該特許權之特許經營者長期受惠。

董事認為修改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集團、PCT、PPA 及比雷埃夫斯港口之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從事碼頭之管理及經營、集裝箱租賃、管理及銷售，及其相關業務。

PCT

PCT 為本公司於希臘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PCT 主要從事 2 號碼頭及 3 號碼頭的營運業務，包括一般貨物及集裝箱碼頭及相關營運。

PPA

PPA 之主要業務為經營比雷埃夫斯港口，包括客運郵輪、客輪及汽車渡輪碼頭、一般貨物及集裝箱碼頭、一個油碼頭及相關營運。PPA 亦

負責維修港口設施及提供港口服務(供應水電及電話接駁等)。PPA於雅典證券交易所上市。就本公司盡悉，希臘政府間接擁有PPA約74.14%權益。PPA及其實益擁有人乃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比雷埃夫斯港口

比雷埃夫斯港口為希臘大陸與各島嶼間之連接樞紐，亦為國際郵輪中心及地中海之商業中心。比雷埃夫斯港口所在之航線佔據重要商業及策略地位，該航線之服務對象遍及(其中包括)歐洲、北非及地中海。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就簽訂修改協議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修改協議在簽訂生效後將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修改協議」	指	PCT與PPA將簽訂的有關特許權協議的修改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該特許權」	指	獨家使用及開發2號碼頭及3號碼頭之特許權及其附近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之海域，以供船隻停泊及提供服務
「特許權協議」	指	PPA、PCT及本公司於2008年11月25日簽訂之特許權協議(經不時修訂者)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3 號碼頭東面部份」	指	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 3 號碼頭之東面部份
「歐元銀行同業拆息」	指	由一組參照銀行提供的在確定期間內的歐元存款平均利率，乃由歐洲聯盟銀行聯會按一年 360 日進行計算，並於布魯塞爾時間上午 11 時發佈在相關計息期開始日之前的兩個泛歐即時全額自動清算(TARGET)系統營業日的 Telerate 伺服器第 248 頁上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就任何特定年度而言，希臘在該年度的國內生產總值，乃由希臘國家統計局統計及發佈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PCT」	指	Piraeus Container Terminal S.A.，一家在希臘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該特許權之特許經營者
「2 號碼頭」	指	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之 2 號碼頭
「3 號碼頭」	指	3 號碼頭東面部份，或在修改協議簽訂生效後指 3 號碼頭東面部份及 3 號碼頭西面部份
「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	指	比雷埃夫斯港口之集裝箱碼頭，現時由 1 號碼頭、2 號碼頭及 3 號碼頭組成
「PPA」	指	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一家於希臘成立之公司，為該特許權之授予人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之股份
「3號碼頭南面部份」	指	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3號碼頭之南面部份(待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標準箱」	指	按照國際標準協會採納之標準訂定之20呎集裝箱
「3號碼頭西面部份」	指	比雷埃夫斯港口集裝箱碼頭3號碼頭之西面部份(待建)
「歐元」	指	歐元，歐盟通用貨幣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除另有註明者外，若干以歐元計算之金額乃以1歐元兌10.59港元之匯率換算成港元，以便說明。

承董事會命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王興如

香港，2013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李雲鵬先生²(主席)、王興如博士¹(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萬敏先生²、王海民先生¹、豐金華先生¹、馮波先生¹、王威先生²、唐潤江先生¹、黃天祐博士¹、邱晉廣先生¹、范華達先生³、范徐麗泰博士³、李民橋先生³、葉承智先生³及范爾鋼先生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